



中航航空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对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本公司 2016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77,993,647.09 元。

同意公司拟定利润分配方案：

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,759,162,938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为 0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股利 87,958,146.9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杨有红

熊华钢

陈安弟

刘洪波